

# 临夏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文件

临州交发[2021]142号

## 关于临夏州花儿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增加运力的批复

临夏市交通运输局：

你局《关于临夏州花儿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增加旅游包车经营数量的报告》（临市交运发[2021]90号）收悉。经2021年8月23日州交通运输局局务会议研究，原则同意增加运力。现批复如下：

临夏州花儿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拟购置的8辆金龙牌（车型编号XMQ6127DYD6C）大型高一级37座客车和2辆大型高一级48座车辆（车型编号XMQ6127BYD6C2）均属于交通运输部公布的道路运输车辆达标车型；《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可行性报告等材料齐全；拟聘用驾驶员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均在有效期内，并提供了公安部门出具的三

年无重大事故证明，符合规定要求。同意临夏州花儿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新增 10 辆旅游车辆从事省内非定线旅游业务。

你局督促临夏州花儿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按规定向州政务大厅交通窗口提交真实有效的许可申报材料，包括投入车辆安装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并出具接入营运车辆监管平台的证明，待州政务大厅运政窗口审查通过后，核发相关证件。

请你局接此批复后，督促临夏州花儿旅游有限责任公司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加大监督检查力度，落实落细安全管理各项目标任务，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抓好车辆日常检查及动态监控日常管理工作，确保道路旅客运输安全有序规范运营。



抄送：州运管局、州公安局交警支队、州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队、州交通局政务大厅、杨逢才副局长

临夏州交通运输局

2021年8月24日印发